



(五) 成果实践过程中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

1. 助力“双创园”成为国家双创示范基地

贵州省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城双创园孵化器

您当前所在的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信息公开目录 > 重点领域信息 > 成果转化与区域创新

贵州省科技企业孵化器名单

日期: 2022-04-14 14:18 来源: 省科学技术厅成果转化处 浏览量: 372次 字号: [小 中 大] [关闭] 视力保护色: □ □ □ □ □ □

索引号: 000014349/2022-1029133 信息分类: 成果转化与区域创新
 发布机构: 贵州省科学技术厅 公开日期: 2022-04-14
 文号: 是否有有效: 是
 成文日期: 2022-04-14
 名称: 贵州省科技企业孵化器名单

贵州省科技企业孵化器名单				
序号	立项年度	名称	承担单位	级别
1	1998	贵阳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贵阳国家高新区管委会	国家级
2	2013	贵州贵阳火炬软件园管理有限公司	贵阳软件园	国家级
3	2016	贵阳高新区大数据产业孵化器	贵阳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级
4	2016	中国西部众创园·启林创客小镇	贵阳高新启林创客空间运营有限公司	国家级
5	2016	遵义软件园科技企业孵化器	贵州遵软大数据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级
6	2016	铜仁高新区科技企业孵化器	铜仁高新区管委会(贵州铜仁高新汇智科技孵化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国家级
7	2017	大学城双创园孵化器	贵安新区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家级
8	2017	独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轴承制造产业孵化器	独山县通达投资有限公司	国家级
9	2019	六盘水市科技企业孵化器	贵州红桥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家级



贵州省创业孵化示范基地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Guizhou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network
中文域名: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政务

请输入关键字搜索

首页 | 新闻中心 | 政务公开 | 政务服务 | 互动交流 | 数据发布 | 数据开放 | 专题专栏

当前页面: 首页 > 新闻中心 > 公告公示

关于认定贵阳大数据创新产业创业孵化基地等14家单位为2017年度省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的通知

日期: 2017-11-07 00:00:00 来源: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作者: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浏览量: 3次 字号: [小] [中] [大] [关闭] 视力保护色:

各市(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贵安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 仁怀市、威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根据《关于加强我省创业孵化基地建设的指导意见》(黔人社厅通〔2014〕250号)和《关于做好2017年度省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申报和认定工作的通知》(黔人社厅通〔2017〕227号)文件精神, 为进一步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推进我省省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建设, 扎实推进“双百工程”, 切实发挥创业孵化基地在创业带动就业中的示范引领作用, 经各地推荐上报,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考核评估, 现认定贵阳大数据创新产业创业孵化基地等14家单位为2017年度省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

附件: 2017年度省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名单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7年11月6日

附件:

2017年度省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1. 贵阳大数据创新产业创业孵化基地
2. 南明大数据电商产业聚集区创业孵化基地
3. 湄潭“西部茶城”创业孵化基地
4. 贵州智正科技创业孵化园
5. 习水县五洲国际创业孵化园
6. 凉都智谷众创中心
7. 普定县秀水创业孵化基地
8. 安顺蚂蚁众创空间
9. 织金县慷骅中小微企业创业园
10. 金沙县义乌城科技孵化园
11. 万山区电商生态城
12. 瓮安安青创业社
13. 安龙县创业孵化基地
14. 大学城双创园创业孵化基地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Ministry of Educ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当前位置: 首页 > 公开

信息名称: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2018年度全国创新创业典型经验高校名单的通知
 信息索引: 360A15-99-2018-0008-1 生成日期: 2018-07-16 发文机构: 教育部办公厅
 发文字号: 教学厅函〔2018〕35号 信息类别: 其他
 内容概述: 教育部办公厅公布2018年度全国创新创业典型经验高校名单。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2018年度全国创新创业
典型经验高校名单的通知**

教学厅函〔2018〕3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有关省、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的重要部署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要求，积极发挥典型引领作用，推动全国高校进一步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提升创业指导服务水平，促进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我部于2018年1月启动开展了2018年度全国高校创新创业总结宣传工作。经过推荐申报、专家初选、社会调查和实地调研等环节，推选产生了2018年度50所全国创新创业典型经验高校。现将名单公布如下（按照行政区划排列）：

一、中央部门所属高等学校（9所）

北京化工大学、中国农业大学、东北大学、东华大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合肥工业大学、华中科技大学、华中师范大学、华南理工大学

二、省属本科高等学校（33所）

北京联合大学、天津商业大学、内蒙古大学、沈阳工程学院、大连艺术学院、吉林动画学院、东北农业大学、扬州大学、浙江理工大学、浙江工商大学、合肥学院、安徽科技学院、三明学院、南昌大学、景德镇陶瓷大学、江西师范大学、山东科技大学、曲阜师范大学、山东英才学院、郑州大学、周口师范学院、南阳理工学院、湖北工业大学、武汉工商学院、湖南农业大学、南华大学、肇庆学院、重庆邮电大学、重庆科技学院、成都理工大学、云南大学滇池学院、西京学院、青海大学

三、高职高专院校（8所）

河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邢台职业技术学院、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杭州职业技术学院、东营职业学院、河南职业技术学院、广西职业技术学院、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各地、各高校要认真组织学习，借鉴典型经验高校的经验做法，结合自身实际，不断改进工作方式，努力创新工作机制，切实推进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

教育部办公厅

2018年7月6日



国家科技企业孵化器

附件：2019年度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名单



(此件主动公开)

科学技术部文件

国科发火〔2019〕450号

科技部关于公布2019年度
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科技厅（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局，各有关单位：

为推动创新创业高质量发展，打造“双创”升级版，引导我国科技企业孵化器向更高水平迈进，根据《科技企业孵化器管理办法》（国科发区〔2018〕300号），经地方省级科技主管部门推荐，科技部审核并公示，现确定北大医疗产业园科技有限公司等197家单位（详见附件）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希望你们继续加强对辖区内科技企业孵化器的指导和支持，为促进我国创业孵化事业上水平，助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地区	孵化器名称	运营主体名称
海南	177 海口国家高新区创业孵化中心	海口国家高新区孵化器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	178 重庆清研理工智能制造孵化器	重庆清研理工创业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9 重牧硅谷科技企业孵化器	重庆弘旺畜牧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180 重庆沙坪坝区工业设计孵化器	重庆浪尖渝力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	181 天府生命科技园	成都高投生物医药园区管理有限公司
	182 电子科大科技园（天府园）	成都科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3 内江汉安孵化器	内江高新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184 内江市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内江市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185 泸州高新区医药产业园科技企业孵化器	泸州高新区医药产业园企业孵化管理有限公司
	186 成都顺康新科孵化园	成都顺康新科孵化有限公司
贵州	187 贵安新区花溪大学城双创园	贵州云谷数据有限公司
	188 中国西部众创园·启林创客小镇	贵阳高新启林创客空间运营有限公司
云南	189 云南北理工（官渡）科技孵化器	云南北理工（官渡）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
陕西	190 咸阳高新区科技企业孵化器	咸阳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191 延安高新区红色筑梦科技企业孵化器	延安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192 榆林高新区科创企业孵化器	榆林高新区科创企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甘肃	193 西安西户科技企业孵化器	西安西户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194 甘肃丝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甘肃丝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甘肃	195 西部创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西部创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6 西宁创业孵化基地	西宁智谷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新疆	197 新疆信和创新创业孵化器	新疆信和创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 牵头贵州省职业院校服务 32 个产业链人才培养的大数据电子信息产业链

贵州省教育厅办公室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职业教育服务 32 个产业链人才培养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局，各高职院校，各中等职业学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贵州重要讲话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进一步做好职业教育服务蔬菜等 32 个产业链工作，不断加大人才培养力度，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根据《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全省职业院校围绕蔬菜等 27 个产业链做好人才培养工作的通知》《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申报服务 32 个产业链牵头院校有关工作的通知》，现将有关工作事宜通知如下：

一、牵头农业、工业、服务业学校名单及 32 个产业链人才培养工作名单

（一）牵头农业、工业、服务业院校名单

1. 农业：铜仁职业技术学院；
2. 工业：贵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3. 服务业：贵州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二）32 个产业链人才培养工作名单

详见附件 1

二、贵州省职业院校服务产业链发展能力评价体系

为增强我省职业院校服务产业链能力，实现专业群与产业链精准对接，增强职业院校服务产业发展能力，特制订《贵州

附件 1

贵州省职业院校服务 32 个产业链专业建设项目参建院校名单

产业类型	序号	产业名称	项目申报信息	
			牵头院校	参建院校
一产 (农业) 12个	1、2	蔬菜、水果	贵州农业职业学院	铜仁职业技术学院、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黔东南职业技术学院、毕节职业技术学院、六盘水职业技术学院、黔西南中等专业学校、罗甸县中等专业学校、长顺县中等专业学校、松桃县中等专业学校、台江中等专业学校、习水县中等专业学校
	3	茶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安顺职业技术学院、贵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铜仁职业技术学院、贵州食品工程职业学院、贵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毕节职业技术学院、六盘水职业技术学院、遵义市旅游学校、荔波县中等专业学校、湄潭县中等专业学校、都匀市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普安县中等专业学校、平塘中等专业学校、普定县中等专业学校、石阡县中等专业学校、习水县中等专业学校
	4	食用菌	贵州农业职业学院	铜仁职业技术学院、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贵州食品工程职业学院、毕节职业技术学院、六盘水职业技术学院、黔西南中等专业学校、遵义市播州区中等专业学校、松桃县中等专业学校、安龙县中等专业学校、沿河县中等专业学校、玉屏县中等专业学校、习水县中等专业学校、纳雍中等专业学校
	5	中药材	铜仁职业技术学院	黔东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遵义医药高等专科学校、黔南民族医药高等专科学校、贵州食品工程职业学院、贵州农业职业学院、毕节医学高等专科学校、贵州健康职业学院、毕节职业技术学院、德江中等专业学校
	6	粮油	遵义职业技术学院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贵州农业职业学院、毕节职业技术学院、绥阳县中等专业学校、纳雍中等专业学校
	7	石斛	铜仁职业技术学院	毕节职业技术学院、贵州省林业学校、荔波县中等专业学校、罗甸县中等专业学校、纳雍中等专业学校
	8	制糖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贵州农业职业学院、毕节职业技术学院、六盘水职业技术学院、普定县中等专业学校
	9	油茶	黔东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铜仁职业技术学院、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贵州食品工程职业学院、毕节职业技术学院、贵州林业学校、玉屏县中等专业学校
	10	竹	遵义职业技术学院	贵州农业职业学院、赤水市中等专业学校
	11	生态畜牧	贵州农业职业学院	铜仁职业技术学院、安顺职业技术学院、黔东南职业技术学院、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贵州食品工程职业学院、毕节职业技术学院、六盘水职业技术学院、松桃县中等专业学校、普安县中等专业学校、赫章县中等专业学校
	12	生态渔业	铜仁职业技术学院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贵州农业职业学院、贵州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13	基础能源	贵州职业技术学院	贵州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毕节职业技术学院
	14	清洁能源	贵州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贵州电子信息职业学院
	15	优用烟草	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贵州食品工程职业学院、仁怀市中等专业学校
	16	新型建材	贵州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贵州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铜仁职业技术学院、贵州职业技术学院、黔东南职业技术学院、毕节职业技术学院、遵义市红花岗区经济职业技术学校、玉屏县中等专业学校
	17	现代轻工	贵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贵州应用技术职业学院、贵阳职业技术学院、开阳县职业技术学院
	二产 (工业) 10个	18	先进装备制造	贵州装备制造职业学院
19		基础材料	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贵州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贵州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20		生态特色食品	贵州食品工程职业学院	贵州职业技术学院、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铜仁职业技术学院、黔东南职业技术学院、毕节职业技术学院、遵义市中等专业学校
21		大数据电子信息	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贵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贵州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贵州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贵州电子商务职业技术学院、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铜仁职业技术学院、贵州职业技术学院、贵州食品工程职业学院、贵州建设职业技术学院、黔东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贵州装备制造职业学院、贵州航天职业技术学院、六盘水职业技术学院、贵州装备制造职业学院、毕节职业技术学院、正安县中等专业学校、安龙县中等专业学校、贞丰县职业技术学校、安顺市民族中等专业学校、盘州市职业技术学校、赫章县中等专业学校
22		健康医疗	遵义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贵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贵州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铜仁职业技术学院、黔南民族医药高等专科学校、黔东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黔南民族职业技术学院、毕节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毕节职业技术学院、贵州健康职业学院、普安县中等专业学校



3. 牵头成立贵州省大数据人才培养联盟

贵州省教育厅

省教育厅关于同意组建贵州省 职业教育大数据专业人才培养联盟的批复

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你院《关于组建贵州省职业教育大数据专业人才培养联盟的请示》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快推进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的若干意见》要求，同意你院牵头组建贵州省职业教育大数据专业人才培养联盟。

二、请尽快组织召开联盟成立大会。加快制定完善联盟章程，建立健全组织机构，依照章程推进实质性办学和发展。

三、联盟要坚持政、校、企联动，充分发挥行业资源优势 and 人才优势，主动为全省大数据行业的职业教育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培训贡献力量。

四、集团每年要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工作安排做好信息填报等工作，并将开展工作的情况（工作计划、过程、总结）于每年12月底前报送我厅。

此复。





4. 与贵州省计算机学会共同组织科创中国活动

学院武斌儒院长带队参加科创中国2021年全国科普日暨贵州科技文化月——大数据与新型工业化论坛

发布时间: 2021-11-17 作者: 邓建萍 来源: 大数据教研室 浏览次数: 211次

11月13日, 科创中国2021年全国科普日暨贵州科技文化月——大数据与新型工业化论坛在贵阳航天十院隆重开幕。本次论坛由贵州省科协指导, 贵州省计算机学会主办, 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贵州省大数据产业发展应用研究院、贵州聚力创智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联合承办。



武斌儒院长带领大数据技术专业群建设团队主要负责人参加本次论坛活动, 并在开幕式上致欢迎辞, 分享了我院大数据技术专业群建设、大数据人才培养路径的实践经验。



本次论坛得到了贵州省大数据发展管理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科协领导的大力支持, 邀请了政府单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企业大数据领域相关专家、学者、科技工作者60余人共聚一堂交流研讨。学院大数据技术专业群彭长根大师作《新型工业化的数据安全问题》主题报告。





5. 引领贵州大数据专业发展

(1) 指导榕江县职业中学大数据专业建设

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榕江县中等职业学校
北京中软国际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协议书

甲方：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武斌儒

地址：贵州省花溪大学城

邮编：550025

乙方：榕江县中等职业学校（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赵荣器

地址：榕江县车江乡三村四组

邮编：557200

丙方：北京中软国际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

法定代表人：唐耀明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66号科贸大厦1号楼B座

邮编：100086

一、合作总则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贵州省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特色教育强省实施纲要》，促进区域教育现代化、信息化、产业化发展，甲乙双方本着

优势互补、真诚互信、政策共享、协同培养、互利共赢、长期合作的原则，建立中高职协同发展合作关系，经友好协商，制定本协议。

二、合作内容

（一）甲方责任与权利

1. 按本协议向乙方捐赠计算机机房2间、教师工作室1间（包括计算机设备及网络配套设施）（详见附件）；

2. 有权依据协议相关规定对项目捐赠物资是否用于本协议约定用途进行合理的查询、监督，乙方应对此如实回馈、积极配合；

3. 有权参与并了解乙方对该捐赠物资安排情况，并获得相关文件。

（二）乙方责任与权利

1. 接受捐赠物资全部用于本协议规定的用途；

2. 向甲方提供收据或接收单；

3. 不收取甲方任何形式的管理费用；

4. 乙方在对外宣传该捐赠事宜时，应当明示甲方在该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维护甲方形象。

（三）丙方责任与权利

1. 按本协议向乙方捐赠价值25万计算机相关专业课程资源、案例、课件和价值50万数学平台用于辅助计算机相关专业学生授课、实践教学（详见附件），且丙方有义务安排相关技术人员在线下或线上指导乙方进行平台部署和后期使用培训。

2. 有权依据协议相关规定对项目捐赠物资是否用于本协议约定

榕江职中捐赠三方协议



榕江职中捐赠仪式照片

(2) 为剑河职业技术学校等2所中职参加技能大赛提供技术指导 and 备赛环境



指导剑河中职备赛照片



6. 带动企业增值上亿元



2021 年度百讯智汇科技公司新增营业收入情况说明

贵州百讯智汇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自 2020 年 11 月成立以来，依托新一代信息技术优势，以工业互联网项目为主要业务开展工作。公司与贵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下称：学院）深入展开校企合作，推动产教融合。公司与学院“双高计划”大数据专业群肖喜生博士团队紧密合作，基于学院“容器技术的轻量级云计算平台”及其完整的技术生态，包括：云开发环境、中间件库、持续改进和部署系统、开发和运行系统、微服务开发框架、应用运行管理和监控、智能运维、边缘计算及云边协同系统等等，按照国家工业互联网创新行动计划的要求校企共同对贵州省的同济堂药业、甬江重工、劲嘉包装等重点企业以工业互联网展开对传统产业的改造升级工作。学院云计算平台对业务应用提供了开发、测试、部署、运行等全生命周期的支撑，助力公司顺利推出符合企业实际的创新型、定制化的信息技术服务模式，2021 年度公司新增产值 1380.86 万元。

特此说明！

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





2015-2019年销售收入、利润、税收一览表

年份	销售收入	利润	税收
2015	7402256.34	33269.03	270134.14
2016	5999285.85	30689.53	184159.32
2017	7234641.86	32935.9	62983.06
2018	7848587.13	348298.18	79527.79
2019	5942736.18	316928.89	70000
合计	34427507.36	762121.53	666804.31

审计报告

贵州黔元审字（2018）第50号

贵阳黔中化轻制品厂：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贵阳黔中化轻制品厂（以下简称贵单位）的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利润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贵单位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单位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1、贵单位收到上级部门补助的项目经费未严格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政府补助的规定进行核算，且部分项目经费存在未专款专用的情况。

2、贵单位部分往来款项账务处理缺乏充分完整原始依据，我们无法判断相关经济事项是否准确、完整。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的

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单位，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单位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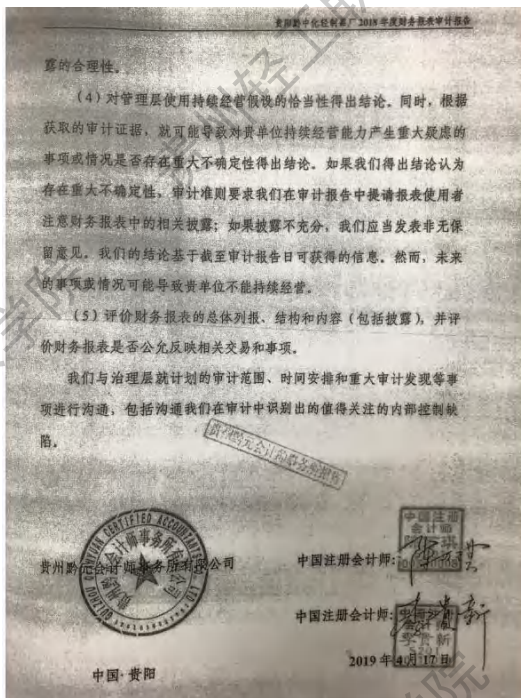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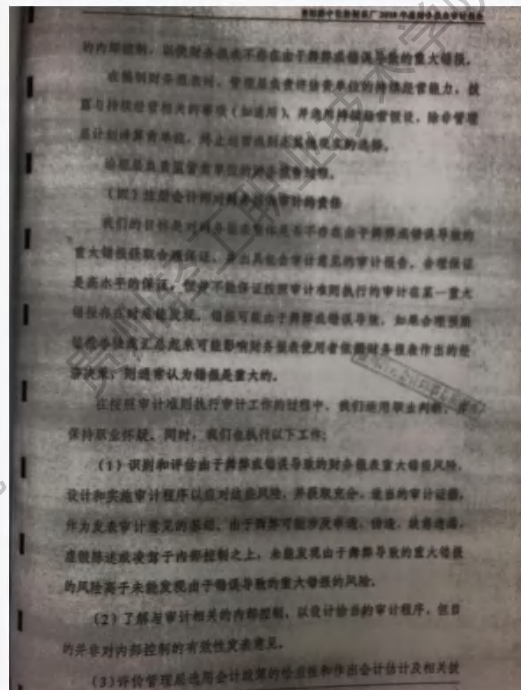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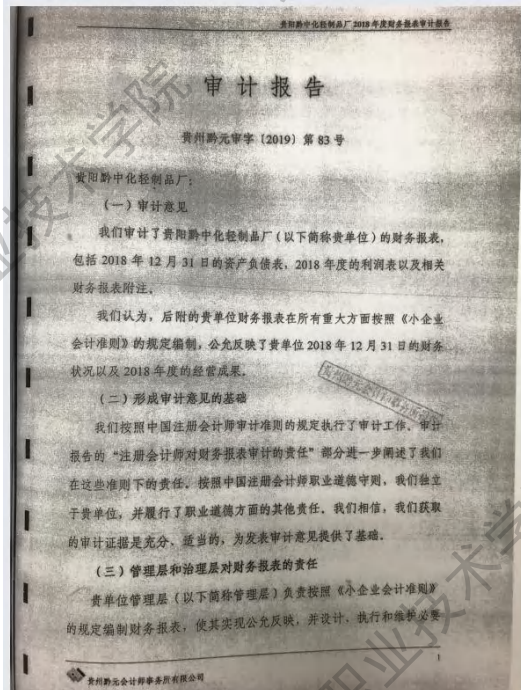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单位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单位、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利润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贵阳黔元中化轻制品厂 单位:元

项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六、22	8,399,618.65	7,484,489.76
减:营业成本	六、22	7,040,842.74	6,749,237.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22	25,164.36	28,656.03
其中:消费税			
营业费			
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销售费用	六、23	181,423.22	112,109.08
其中:商品宣传费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管理费用	六、24	696,509.46	591,897.25
其中:开办费			
业务招待费		8,315.50	8,845.60
研究费用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六、25	48,240.30	1,653.60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44,228.98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7,438.57	40,935.98
加:营业外收入	六、26	859.61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六、27		8,000.00
其中:坏账损失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税收滞纳金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8,298.18	32,935.98
减:所得税费用		348,298.18	32,935.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总经理: [Signature] 财务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主管: [Signature]